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麦迪科技

股票代码：603990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方思予

通讯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南路 298 号

邮政编号 311201

股份变动性质：增持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上市公司，麦迪科技	指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方思予
本报告书	指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变动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从 JAFCO ASIA TECHNOLOGY FUND IV 受让 4,046,13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的权益变动行为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方思予基本情况

- (1) 姓名（包括曾用名）：方思予
- (2) 性别：女
- (3) 国籍：中国
- (4) 身份证号码：33900519911207****
- (5) 通讯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南路 298 号
- (6) 电话（通讯方式）：0571-82607588
- (7)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方思予女士，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就任于杭州萧山鑫森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 (8) 一致行动关系：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境内无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在中国境外也无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上市公司。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受让上市公司股份主要系因看好麦迪科技所在行业的未来发展前景，认可麦迪科技的长期投资价值。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暂无明确计划继续增持麦迪科技的股份。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本次协议转让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直接持有 4,046,131 股股份（占麦迪科技股本总数的 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麦迪科技的股份。

2018 年 6 月 8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 JAFCO ASIA TECHNOLOGY FUND IV（以下简称“JAFCO”）签订了《JAFCO ASIA TECHNOLOGY FUND IV 与方思予关于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JAFCO 拟将其持有的 4,046,131 股麦迪科技股份（占麦迪科技总股本的 5.00%）以合计人民币 137,163,840.90 元（每股 33.90 元）的价格转让给方思予。

经信息披露义务人与 JAFCO 友好协商，双方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签署《关于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双方拟将转让价格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32.70 元，调整后的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132,308,483.70 元。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方思予	0	0	4,046,131	5.00%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8年6月8日与JAFCO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麦迪科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46,131股份。

2018年7月1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JAFCO签署《补充协议》，双方同意对转让价格等条款进行调整。

（一）《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 协议当事人

转让方：JAFCO ASIA TECHNOLOGY FUND IV

授权代表：Yoshiyuki Shibusawa

住所：c/o 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受让方：方思予

联系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南路 298 号

2. 拟转让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本次转让的标的股份为JAFCO持有的麦迪科技4,046,13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麦迪科技总股本的5.00%）

3. 转让价格

本次股份转让价款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确定，拟转让的股份价款为人民币 33.90 元/股，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137,163,840.90 元。

4. 付款方式及付款安排

付款方式为现金。

付款安排为：股份受让方应于股份转让协议规定的 FDI 登记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给股份转让方的股份转让价款扣除股份受让方代扣代缴的税费以及股份受让方为股份转让方垫付的费用后的股份转让价款净值支付至股份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5. 股份转让交割事项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完毕本协议项下股份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之日，视为股份过户完成之日。

6. 协议签订时间

2018 年 6 月 8 日。

7. 协议生效时间

本股份转让协议自协议载明的签署之日起生效。

(二) 《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1. 协议当事人

转让方：JAFCO ASIA TECHNOLOGY FUND IV

授权代表：李斌

住所：c/o 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受让方：方思予

联系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南路 298 号

2. 拟转让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本次转让的标的股份为JAFCO持有的麦迪科技4,046,13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麦迪科技总股本的5.00%）

3. 转让价格

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确定，拟转让的股份价款变更为人民币 32.70 元/股，调整后的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132,308,483.70 元。

4. 协议签订时间

2018年7月10日。

5. 协议生效时间

自协议载明的签署之日起生效。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除上述所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方思予

日期：2018年7月10日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麦迪科技	股票代码	6039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方思予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无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发行完成后)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行完成后)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4,046,131股 变动比例：5.00% 变动后数量：4,046,131股 变动后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义务披露人：方思予

2018年7月10日